# 科汇证券投资基金

## 2007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8年3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一、基金简介**

| | |
|---|---|
| (一)基金基本资料 | |
| 1、基金名称: | 科汇证券投资基金 |
| 2、基金简称: | 基金科汇 |
| 3、基金交易代码: | 184712 |
| 4、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封闭式 |
| 5、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1年5月25日 |
| 6、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8亿份 |
| 7、基金合同存续期: | 2001年5月25日至2008年12月13日 |
| 8、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9、上市日期: | 2001年6月20日 |
| (二)基金产品说明 | |
| 1、投资目标: | 基金将通过创建投资组合等措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确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长期资本增值。本基金主要追求资本的长期增值,通过投资于景气状况较好或处于上升期产业中的股票,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同时,能取得较高的资本增长率。 |
| 2、投资策略: | "产业景气"体现了本基金的选股理念。即采用由上而下的方法,首先按各产业的景气状况进行资金在产业上配比,然后在景气状况较好或上升的产业中投企业的成长性高低进行资金在股票上的配比。 |
| 3、业绩比较基准: | 无 |
| 4、风险收益特征: | 无 |
| (三)基金管理人 | |
| 1、名称: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2、信息披露负责人: | 张南 |
| 3、信息披露电话: | 020-38799008 |
| 4、客户服务与投诉电话: | 40088-18088(免长途话费)或020-83918088 |
| 5、传真: | 020-38799488 |
| 6、电子邮箱: | csc@efunds.com.cn |
| (四)基金托管人 | |
| 1、名称: | 交通银行 |
| 2、信息披露负责人: | 张咏东 |
| 3、联系电话: | 021-68888917 |
| 4、传真: | 021-58408836 |
| 5、电子邮箱: | zhangyd@bankcomm.com |
| (五)信息披露 | |
| 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www.efunds.com.cn |
|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 | 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8楼 |

**二、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提示: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一)主要财务指标

| 项目 | 2007年度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
| 1.本期利润 | 2,468,015,390.56 | 1,160,128,697.56 | 149,107,527.94 |
| 2.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 2,111,431,525.98 | 579,604,482.84 | 106,988,294.38 |
|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3.0850 | 1.4502 | 0.1864 |
| 4.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 | 2.5227 | 0.7334 | 0.1589 |
| 5.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3,914,975,642.88 | 2,126,960,252.32 | 1,086,831,554.76 |
| 6.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4.8937 | 2.6587 | 1.3585 |
| 7.本期份额净值增长率 | 142.19% | 115.57% | 13.15% |

注:

A.增加"本期利润"指标,新会计准则实施之前相关期间内本指标的计算方法为当期净收益加上当期因对金融资产进行估值产生的未实现利得变动额。

B.原"本期净收益"名称调整为"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C.原"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净收益"名称调整为"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计算方法在原"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公式的( )的基础上,将P改为本期利润。

(二)基金净值表现

1、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3个月 | 6.40% | 2.86% | — | — | — | — |
| 过去6个月 | 45.59% | 3.02% | — | — | — | — |
| 过去1年 | 142.19% | 3.35% | — | — | — | — |
| 过去3年 | 490.74% | 3.02% | — | — | — | — |
| 过去5年 | 810.74% | 2.77% | — | — | — | — |
| 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 756.17% | 2.55% | — | — | — | — |

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历史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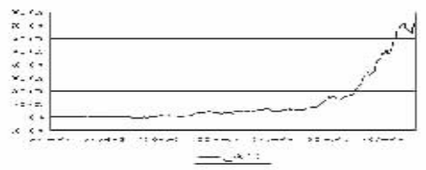

注:(1)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总值的80%,本基金投资于国家债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20%;

2)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总和,不超过该证券的10%;

3)遵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因基金规模或市场剧烈变化导致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规定时,基金管理人应在合理期限内进行调整,以符合上述规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本基金在本期间内遵守上述投资比例的规定进行证券投资。

(3)本基金于2007年2月1日聘任伍卫先生为基金经理,免去梁文涛先生基金经理职务,但基金原有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和选股标准等完全没有发生变化。

(4)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56.17%。

3.过往3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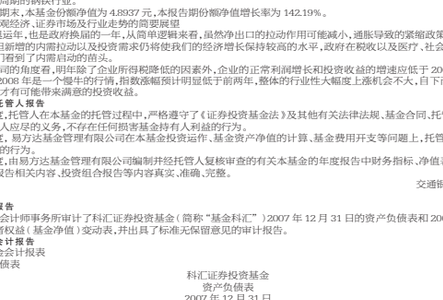


(三)过往3年基金每年的收益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 年度 |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
|---|---|
| 2005年 | 2.300 |
| 2006年 | 1.500 |
| 2007年 | 8.500 |
| 合计 | 12.300 |

**三、基金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介绍

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1]4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4月17日,注册资本1.2亿元,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东为广东粤财信托、广发证券、广东盈峰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其中广东粤财信托、广发证券和广东盈峰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占出资额的25%,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占出资额的16.67%,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占出资额的8.33%。

公司下设基金投资部、研究部、集中交易室、市场部、电子商务部、注册登记部、核算部、信息技术部、监察稽核部、人力资源部、综合管理部、机构理财部、固定收益部、投资发展部等部门。良好的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保证了公司的合法规范经营,并逐步形成稳健、务实、规范、创新的经营风格。

自成立以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的增长"的经营理念,努力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业绩和优质的服务,为投资者创造最佳的回报。

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公司旗下有基金科汇、基金科翔、基金科瑞三只封闭式基金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月月收益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十一只开放式基金。

2、基金经理介绍

本报告期科汇证券投资基金经理先后由梁文涛先生(2007年1月31日前)和伍卫先生(2007年2月1日起)担任。

伍卫先生,男,1974年10月生,经济学硕士。曾任香港瑞福投资有限公司经理,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资深高级经理、投资银行副总与客户服务副总经理,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6年4月进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曾任行业研究员,本报告期内任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基金经理,自2007年2月1日起任科汇基金基金经理。

梁文涛先生,男,1972年生,管理学博士。2002年进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投资部研究员、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科汇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研究部副总经理,2005年5月14日至2007年1月31日任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和科汇基金基金经理。

(二)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三)基金经理报告

(1)报告期内的业绩表现和投资策略

牛市仍第二年,市场给予投资者的赚钱显然超出了07年初大部分人的预期。在06年度涨幅超过100%的基础上,2007年上证指数从2675点开始,收于5261点,涨幅也接近翻倍,其间更是一度冲高到6100点以上,而代表优势上市企业的沪深300指数的涨幅更是高达150%。

我们认为07年的市场呈现出以下几个特征:

1.良好的流动性是市场表现超预期的重要原因,个人投资者除了积极买入股票外,也大量申购基金和类似的投资产品,使机构投资者的规模迅速壮大;而由于宏观经济的景气以及投资收益的大幅度增加,导致上市公司的盈利增长屡超预期,也给了投资人追高的勇气。

2.人民币升值的速度加快,使A股吸引力增强,而ODII和港股直通车等因素带来的H股上涨,缩小了A、H股之间的价差。

3.政策面对市场的影响越来越直接,5月底的交易印花税上调,年底的紧缩货币政策以及针对房地产企业的专门政策,都是引发市场出现调整的直接因素。

由于07年市场基本表现为单边上涨的行情,因此本基金除了在四季度的时间调整中曾经减仓外,较少进行仓位上的策略操作,主要精力放在不同行业之间的配置调整以及个股的挖掘和投资。从配置特点来看,本基金保持了对商业、饮料等行业的配置,大量增持了处于景气周期的钢铁行业。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4.8937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2.19%。

(2)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08年是奥运年,也是政府换届的一年,从简单逻辑来看,虽然净出口的拉动作用可能减小,通胀导致的紧缩政策对经济也可能产生负面影响,但新增的内需拉动以及投资需求仍将使我们经济增长保持较高的水平,政府在税收以及医疗、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支出扩大,让我们看到了内需启动的信号。

从上市公司的角度看,明年除了企业所得税降低的因素外,企业的正常利润增长和投资收益的增速应低于2007年的水平。因此,我们觉得2008年是一个慢牛的行情,指数涨幅预计明显低于前两年,整体的行业性大幅度上涨机会不大,自下而上挖掘高增长、超预期的个股才有可能带来满意的投资收益。

**四、基金托管人报告**

2007年度,托管人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007年度,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007年度,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本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8-3-24

**五、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科汇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基金科汇")200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2007年度会计期间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财务会计报告**

(一)基金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科汇证券投资基金

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 2007-12-31 | 2006-12-31 |
|---|---|---|
| 资产 | | |
| 银行存款 | 31,191,556.12 | 9,466,480.00 |
| 结算备付金 | 5,899,275.06 | 4,101,034.74 |
| 存出保证金 | 1,216,071.80 | 859,609.6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其中:股票投资 | 3,063,084,665.41 | 1,635,931,002.20 |
| 债券投资 | 800,468,044.80 | 430,204,934.16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31,641,956.40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1,159,913.85 | 48,850,000.00 |
| 应收利息 | 13,260,362.71 | 4,301,075.42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 3,967,921,846.15 | 2,133,714,136.13 |
| 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42,959,138.74 | 1,057,144.42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4,641,565.36 | 2,526,337.16 |
| 应付托管费 | 773,594.23 | 421,056.19 |
| 应付交易费用 | 2,891,548.77 | 1,267,789.87 |
| 应交税费 | 865,356.17 | 816,556.17 |
|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其他负债 | 815,000.00 | 665,000 |
| 负债合计 | 52,946,203.27 | 6,753,883.81 |
| 所有者权益 | | |
| 实收基金 | 800,000,000.00 | 800,000,000.00 |
| 未分配利润 | 3,114,975,642.88 | 1,326,960,252.32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914,975,642.88 | 2,126,960,252.32 |
|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 3,967,921,846.15 | 2,133,714,136.13 |

附注:基金份额净值4.8937元,基金份额总额800,000,000.00份。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2、利润表

科汇证券投资基金

利润表

2007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 2007-1-1至2007-12-31 | 2006-1-1至2006-12-31 |
|---|---|---|
| 收入 | 2,571,346,118.99 | 1,197,887,831.02 |
| 利息收入 | 20,781,945.49 | 9,480,631.72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2,475,559.90 | 504,714.55 |
| 债券利息收入 | 18,306,385.59 | 8,975,917.17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 - |
| 投资收益 | 2,193,980,308.92 | 607,843,542.18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2,208,063,531.86 | 518,916,585.03 |
| 债券投资收益 | -30,878,002.12 | -4,054,538.11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4,370,324.10 | 73,008,538.82 |
| 股利收益 | 12,424,455.03 | 19,972,956.44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56,583,864.58 | 580,524,214.72 |
| 其他收入 | - | 39,442.40 |
| 费用 | 103,330,728.43 | 37,759,133.46 |
| 基金管理人报酬 | 45,229,381.03 | 21,751,647.01 |
| 基金托管费 | 7,538,230.15 | 3,625,274.53 |
| 交易费用 | 39,114,248.22 | 10,037,545.53 |
| 利息支出 | 8,965,971.31 | 1,530,030.65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8,965,971.31 | 1,530,030.65 |
| 其他费用 | 2,492,897.72 | 814,635.74 |
| 利润总额 | 2,468,015,390.56 | 1,160,128,697.56 |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3、基金净值变动表

科汇证券投资基金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007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07年度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800,000,000.00 | 1,326,960,252.32 | 2,126,960,252.32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 | 2,468,015,390.56 | 2,468,015,390.56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 | -680,000,000.00 | -680,000,000.00 |
| 四、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800,000,000.00 | 3,114,975,642.88 | 3,914,975,642.88 |
| 项目 | 2006年度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800,000,000.00 | 286,831,554.76 | 1,086,831,554.76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 | 1,160,128,697.56 | 1,160,128,697.56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 | -120,000,000.00 | -120,000,000.00 |
| 四、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800,000,000.00 | 1,326,960,252.32 | 2,126,960,252.32 |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二)会计报表附注

附注1.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制定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而编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监会计字[2006]23号《关于基金管理公司及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通知》,本基金自2007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本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对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表述。可比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了重述。2007年7月1日起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基金于该日的净值无重大影响。

可比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了重述。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7年度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2)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单位为元。

(4)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i)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第(iv)点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ii)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iii)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系认股权证。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iv)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基金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v)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5)基金资产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目前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i)上市流通的股票,2007年7月1日前,按估值日该股票在证券交易所的市场平均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市场平均价计算;2007年7月1日起,按估值日该股票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证券,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

(ii)未上市的股票的估值

A.送股、转增股、公开增发新股或配股的股票,2007年7月1日前,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市场平均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市场平均价计算;2007年7月1日起,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

B.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2007年7月1日前,按其成本价估值;2007年7月1日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其成本价计算;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2007年7月1日前,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市场平均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市场平均价计算;2007年7月1日起,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

C.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估值

根据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06]37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强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风险控制有关问题的通知》,2006年11月13日前投资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按估值日该股票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证券,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2006年11月13日后投资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按以下方法估值:

a.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时,应采用在证券交易所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值;

b.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时,应按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估值。

(iii)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2007年7月1日前,按估值日的市场平均价计算日的净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平均价计算日的净价估值;2007年7月1日起,按估值日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收盘价估值;

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2007年7月1日前,按估值日平均价减去债券平均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该日没有交易的,按最近交易日债券平均价减去债券平均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2007年7月1日起,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该日没有交易的,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

(iv)未上市债券和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2007年7月1日前,以不含息价格计价,按成本估值;2007年7月1日后,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

(v)上市流通的认股权证,2007年7月1日前,按估值日该权证在证券交易所的市场平均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权证,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市场平均价计算;2007年7月1日后,按估值日该权证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权证,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

(vi)未上市流通的认股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

(vii)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证,从配股除权日到配股确认日止,2007年7月1日前,按市场收盘价高于配股价的差额估值,如果市场收盘价等于或低于配股价,则估值额为零;2007年7月1日后,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viii)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日前,按以下方法分别计算债券和权证的估值:获得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债券部分时,按成本估值;获得权证后,按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债券投价和权证投价分别确定当日债券和权证的估值;自上市日起,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iii)、(iv)、(v)中相关原则进行估值;

(ix)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x)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6)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基金目前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如下:

(i)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2007年7月1日前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2007年7月1日起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非流通股股权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股票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ii)债券投资

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2007年7月1日前,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2007年7月1日起,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未上市债券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2007年7月1日前,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2007年7月1日起,于计量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实际成交价款入账,应支付的相关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其中所包括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

卖出未上市债券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2007年7月1日前,于实际收到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投资收益;2007年7月1日起,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

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iii)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2007年7月1日前,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2007年7月1日起,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配股权证及由股权分置改革而被动获得的权证,在确认日记录所获分配的权证数量,该等权证初始成本为零;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行生工具投资收益,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iv)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成交日获得债券,按分离交易可转债的面值确认债权成本;于权证获得日,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债券和权证的投价计算出两者占面值的比例,根据此比例来确认债券和权证分别应承担的面值;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ii)、(iii)中相关原则进行计量。

(v)回购协议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2007年7月1日前,以协议金额列示,按协议金额及约定利率,在证券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利息;2007年7月1日起,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7)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和摊销期限

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8)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和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2007年7月1日前,按协议金额及约定利率,在回购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2007年7月1日起,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股票投资收益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总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卖出交易所上市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并按卖出债券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和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卖出银行间证券市场交易债券:2007年7月1日前,于实际收到价款时确认债券投资收益;2007年7月1日起,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和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总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9)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基金管理费按照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乘以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基金托管费按照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乘以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2007年7月1日前,按协议金额及约定利率,在回购期限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2007年7月1日起,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2007年7月1日前,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五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2007年7月1日起,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10)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基金收益分配的比例不低于基金会计年度可分配收益的90%,并采取现金方式进行;

●基金收益每年至少分配一次;

●基金当年收益应先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才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

●基金投资当年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1)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本基金自2007年7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对于因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而发生的会计政策变更,本基金按照有关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下述方法进行处理。

(i)采用追溯调整法核算的会计政策变更

a.将所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权证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调整账面价值,且将原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ii)采用未来适用法的会计政策变更

除上面(i)所述的采用追溯调整法的会计政策变更以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对因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而产生的对于某些金融工具的成本收益核算方法或估值方法的变更因不切实可行而采用未来适用法。

(12)为处理对基金财务状况及基金运作有重大影响的事项而采取的其他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开始至为处理对基金财务状况及基金运作有重大影响的事项而采取其他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本基金2007年度开无重大会计差错。

附注2.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主要关联方关系

| 企业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发证券")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简称"粤财信托") |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广东盈峰集团有限公司(i)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2007年7月21日之后) |
|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i)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2007年4月3日之后) |
|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ii) | 基金管理人的原股东(2007年7月21日之前) |
| 重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i) | 基金管理人的原股东(2007年4月3日之前) |

(i)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7年4月3日发布的公告,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75号文批准,公司股东重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6.67%股权转让给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ii)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7年7月21日发布的公告,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202号文批准,公司股东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5%股权转让给广东盈峰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通过主要关联方席位进行的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2007年度 | | 2006年度 | |
|---|---|---|---|---|
| (a)股票买卖 | 年度成交金额 | 占全年交易金额比例 | 年度成交金额 | 占全年交易金额比例 |
| 广发证券 | 739,980,458.92 | 6.01% | 1,069,995,537.56 | 21.87% |
| (b)债券买卖 | 年度成交金额 | 占全年交易金额比例 | 年度成交金额 | 占全年交易金额比例 |
| 广发证券 | 16,258,400.00 | 10.74% | 225,888,767.20 | 33.78% |
| (c)债券回购 | 年度成交金额 | 占全年交易金额比例 | 年度成交金额 | 占全年交易金额比例 |
| 广发证券 | 120,000,000.00 | 10.42% | 301,000,000.00 | 37.69% |
| (d)权证买卖 | 年度成交金额 | 占全年交易金额比例 | 年度成交金额 | 占全年交易金额比例 |
| 广发证券 | 0.00 | 0.00% | 0.00 | 0.00% |
| (e)佣金 | 年度佣金金额 | 占全年佣金比例 | 年度佣金金额 | 占全年佣金比例 |
| 广发证券 | 606,016.87 | 6.09% | 873,606.32 | 22.26% |

注:(1)上述佣金已扣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

(2)股票及债券现券的交易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扣除证券公司需承担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买(卖)经手费、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买(卖)证管费等),证券公司不向本基金收取债券回购交易佣金,但交易的经手费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证管费由本基金交纳,其所计提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从支付给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中扣除。佣金的比率是公允的,符合证监会有关规定。管理人因此从关联方获取的服务主要包括: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3)关联方报酬

A 基金管理人报酬

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人报酬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报酬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本基金于本期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管理人报酬共人民币45,229,381.03元(2006年:人民币21,751,647.01元),其中已支付基金管理人人民币40,587,815.67元,尚余人民币4,641,565.36未支付。

B 基金托管人报酬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